日期:105-9-1

「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」第11次委員會議今(1) 日下午在國發會召開,由召集人陳建仁副總統主持。今天會 議分成2大部分,首先就前次會議所提政務人員退職制度、 軍公教退撫改制之過渡設計及青年當前就業概況與未來風 險,由委員提問及銓敘部回應,之後就第1次至第10次會 議委員提案處理情形暨年金改革議題討論順序交換意見,會 中委員發言踴躍且意見眾多,將於下(第12)次會議進一步討 論排序,以利後續會議進行。

林副召集人表示,今日會中提出的年金改革議題建議與討論順序,係由年金改革辦公室綜整歷次會議委員的提案、發言,及民眾經由網路及書信提出之建言,另參酌 OECD 國家年金改革經驗及年金制度基本邏輯而擬定,以期有計畫及有步驟地進行討論,各委員基於所代表團體立場而有不同意見,亦可自行提案併同討論。

林副召集人進一步表示,關於年金改革辦公室提出之議題討論順序,具有一定邏輯性,首先須針對年金制度架構進行討論,如現行職業別社會保險與退休金制度分立是否維持,若認為現況不利於年金制度永續發展,可進一步考量各制度逐步整併或轉型,甚至將社會保險和退休金整併為大國民年金,這些建議都有人提出。亦即,當前職業別分立的制度或進行部分整併,甚至進行大整併的提議,均留待委員會討論。

其次,應就給付項目進行討論,必須先確認老年經濟安全保障程度,此涉及所得替代率及其上限與最低保障之設定, 另亦須考慮投保薪資及其調整方式等。接下來即須考慮財源, 如投保薪資計算方式、費率上限及分攤比等。之後則就領取 資格、制度轉換機制、基金管理及特殊對象逐一加以討論。 下次會議將由年金辦公室就委員提出意見重新盤整,確定順 序,以儘速進入實質討論,不致使年金改革工程延宕,符合 國人殷切期待。

林副召集人另強調,年金制度在過去若干年已進行小規模的改革,但國人大多數主張必須繼續改革,包括:制度複雜分歧、財務危機、請領年齡太早、所得替代率太高、保障水準差距過大等,顯示我國年金制度有迫切改革之必要。尤其嚴重財務赤字,帶給年輕世代擔心領不到的恐懼,無法簡化成靠外匯存底高低、促進經濟發展、提高基金運用效益等外部因素來尋求解決,而認為年金制度本身無改革之必要。何況,給付水準差距過大產生的社會對立問題,再加上人口老化及少子化,導致財務失衡等,均不利制度之永續發展。過去幾次改革過程中,由上而下、資訊不透明等為人詬病的缺失,在本次改革中均已導正為由下而上、資訊公開透明及多元參與,如此符合程序正義的年金改革作法,希望國人能給予支持與肯定,相信未來改革成果也能符合多數國人期待。